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2年7月12日停牌一天，于2022年7月13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7月13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ST中基”变更为“ST中基”，证券代码仍为“000972”，日涨跌幅度限制仍为5%。

一、证券类型、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1、证券类型：A股
- 2、证券简称：由“*ST中基”变更为“ST中基”
- 3、证券代码：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972”
- 4、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年7月13日
- 5、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二、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全年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公司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2020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三、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9.3.7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的年度报告表明公司符合不存在本规则第9.3.1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任一情形的条件的，公司可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依照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结果，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11条的情形，且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规定的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符合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2022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了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内容。

2022年7月1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关于公司股票交易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7.5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368.12万元。

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589.2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986.01万元。

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681.4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250.96万元。

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9.8.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本公司股票交易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五、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